

## 报废设备网上竞价处置须知

1、所有处置设备、附件均系报废装备，无任何相关随机档案资料！且以现场看实物实际状况为准（挂网图片、清单仅供参考）！投标人现场勘察（个人劳防用品应穿戴整齐规范，如需登高查看报废设备、安全带自备）时务必仔细、全面、慎重！如有疑问应当场向我司设备现场联系人咨询清楚。勘察过后投标人任何关于现场和标的物的任何异议（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场地、现场道路、现场环境、现场天气等各项因素，标的物本身、外观、状态等各项因素，其他因素以及风险因素），招标人均不予受理；

2、有意参与本次网上竞标单位均应经欧冶供应链线下“竞价定向客商会签”签到确认且向招标方现场负责人提供加盖竞标单位公司印章且工商许可本次竞拍经营范围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非法人亲自前往的还需提供法人委托书）！现场看货时间：2025年4月27日上午9:30~10:30。未在规定时间内到现场看货确认签字的客商一律不得参与本次竞拍活动（主要是鉴于本次处置设备现场环境复杂，工况受限，各项管理制度要求高又严等因素！规避后续买、卖双方就本次报废设备整机状况及相关附件的数量、外观、现场工况环境等可能产生纠纷）！另如在履约施行过程中，因中标单位原因直接或间接造成招标人经济损失、工期损失的，由中标单位承担全部责任。报废设备由中标单位自行拆除、提货【用于拆解各类报废技术装备的起重装备、电焊、气割、吊索具、卸扣、撬棒、枕木、货运车辆等装备及相关拆卸人员均由中标单位自理解决，招标方不提供任何拆、装装备及相关拆、装人员！各类相关从业人员必须持有依法合规的有效证件，现场作业安全措施费，运费等均由中标单位全权负责并承担所需费用】。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干涉或阻碍我司现场一切生产经营活动！

3、按我司相关规定，中标单位到我司设备现场实施报废设备实物处置时，各类从业人员应持有效期内的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额不低于120万！同时从事现场拆除的相关施工人员应持依法合规有效证件上岗，如安全员证、起重工、起重指挥、电、气焊割证、电工证等，相关复印件必须随身携带以便我司现场管理人员随时检查。另外在对报废设备实施拆解、装车之前中标单位应对现场的施工器

具、装备完好、安全等是否匹配等全权负责，如现场的各类起重装备、起重机械、各类起重吊具、钢丝绳、安全绳、警示牌等安全设施。中标单位未按要求执行的，出现违规违法行为的，一切后果均由中标单位负责承担，同时招标单位由此追偿的所有费用及损失发生的所有费用也有中标单位承担；

4、招标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会签处置协议前，首先向招标单位缴纳 5000元（伍千元整）作为本次报废装备实物处置前的签约保证金（假如中标单位擅自毁约，所缴伍千元保证金我司不予退还！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负责承担）。

#### 5、支付款方式及提货

(1)付款方式：所有费用的缴纳，均以银行转账形式结算。

招标方的收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体育馆支行

账 号：9558850200001369383

联行号：102100005374

(2) 合同书签定后 3 个工作日内中标方一次性付清全部标的物货款，并按照处置协议约定 3 个工作日（以我司收到全部标的物货款的财务凭证之日起算）

内全部清运完毕，招标方则在 7 个工作日（以我司收到全部标的物货款的财务凭证之日起算）内将全部处置款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于中标单位（13%税率）。提取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方承担；中标方对报废装备拆除、装运过程的安全全权负责，包括自备拆、装的汽车吊、运输车辆是否合规、吊索具、卸扣、撬棍、气瓶、切割枪等一切起重、切割装备是否完好安全；中标方相关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效期内特殊工种的证件；拆除、装运招标方报废处置装备时所发生一切违法、违规行为，意外伤害事件等均由中标方全部承担责任，招标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方处置标的物均属报废装备！中标方不得采取任何方法或手段非法利旧使用，若擅自违法使用导致一切安全、质量隐患，乃至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同时招标单位由此追偿的所有费用及损失发生的所有费用也由中标单位承担；中标单位应向招标单位提交书面《报废设备实物处置承诺书》。

6、报废设备存放地点及联系人：

(1)、设备存放地址：广东省 佛山市 高明区惠福路1号。

设备现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李耀利 150 0093 8019。

7、凡参与本次网上竞拍者，视为已仔细阅读上述所有条款、完全理解并接受其实质性内容。

附件一、授 权 委 托 书。

附件二、报废设备处置承诺书。

附件三、上海欧冶电子交易买卖合同。

附件四、党风廉政共建协议。

附件五、废旧设备处置安全管理协议书。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4 月 24 日



附件一、

## 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_\_\_\_\_

法人代表：\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系\_\_\_\_\_公司的法人代表。

现授权委托\_\_\_\_\_为我公司的代理人，并以我司的名义全权办理贵司 2台 Z3080\*25 型摇臂钻，1台 LMGQ/P-A800 型数控相贯线切割机报废处置项目的合同事宜，代理人享有现场看货签字确认、洽商、谈判、签约、签证、工程变更、进度结算、竣工结算、会议纪要等文件的签认权和（或）签收权，代理人所签署的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我司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单位全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_\_\_\_\_（法人代表签字并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代理人声明：我\_\_\_\_\_系上述\_\_\_\_\_公司的代理人，对以上内容及所留印章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代理人（本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代表、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	--------------------

附件二、

## 报废设备处置承诺书

致：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5 年\_\_月\_\_日通过“上海欧冶供应链有限公司”网上竞拍，有幸中标贵司 2 台 Z3080\*25 型摇臂钻，1 台 LMGQ/P-A800 型数控相贯线切割机 报废处置项目，具体报废设备明细详见附件报废设备清单。

鉴于本次中标处置装备均系报废装备，为依法、合规、规范报废处置。经研究，我司向贵司慎重承诺对本次中标的上述报废的各类技术装备实物处置时一定依法、依规严格履行报废处置。绝不采取任何手段或方法非法再次利旧使用！若擅自修复、利旧或以其他非法手段流入社会所产生的一切安全危害，乃至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法律后果均由我司承担，及贵司为此因追偿及损失发生的所有一切费用我方也自愿全部承担，与贵司或设备产权单位无任何关系。

特此承诺！

中标单位：\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三、

## 上海欧冶电子交易买卖合同

合同号：PM0011562500000001-1

日期：2025 年 月 日

卖方	名称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会员代码	T28955 3001	联系人	刘文平	联系方式	021-66867385
	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305号	邮编	201908			税号	91310113MA1G N18W4N
买方	名称		会员代码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税号	

### 一、合同标的物

序号	资源号	品名	规格	数量	订货量	单价	产地	交货仓库	备注	交货日期
1				台	1批		按现场看货为准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惠福路1号		
合计：		总订货量：1批			总金额：		元（ 、含13%税）			

二、计算方式：买方应在合同生效后的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标的物的货款及交易中心规定的相关费用，否则，卖方有权撤销本合同并没收买方在处置协议会签前向卖方缴纳的5千元保证金。。

三、交收方式：买方根据电子交易合同打印纸质成交通知单，并加盖本单位的提货专用章，自行与卖家办理货物交收。买方应在付清全款后的3个工作日内（以卖方收到全部标的物货款的财务凭证之日起算）完成提货或办理转库手续，并就所提货物数量（竞价前卖方现场实际所看货物）事宜提出异议；逾期视为合格。对于延期交货的合同，买方应在卖方承诺的交货日后3个工作日内提货或办理转库手续。

四、根据电子买卖合同约定，当一方违约时，守约方有权向本交易中心提出交易纠纷调解申请，本交易中心依据调解申请有权行使“冻结权”，冻结保证金。冻结期间，本交易中心按照调解程序进行双方调解，当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时，双方签订违约确认书，本交易中心根据违约确认书的约定处理；不成时，可按双方约定争议解决方式提起诉讼，本交易中心根据诉讼结果执行，诉讼期间，本交易中心继续冻结违约方保证金。

五、合同生效且买方付清全部合同货款后，方可进场拆除或装运设备。买方对设备在解体拆除、装运过程的安全全面负责，包括自备拆卸、装车的各类起重机械、钢丝绳、卸壳、撬棍、切割器具等一切装备是否合规、完好、安全。现场买方从业人员应持证作业（如安全员证、起重工、电工、电气焊工等），在卖方报废设备现场整个实物处置过程中卖方不提供任何拆、装装备及相关拆、装人员！在拆除、装运卖方报废处置装备现场所发生一切意外伤害事故均由买方全面承担责任，卖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以上卖方处置资产均系**报废装备**，从本买卖合同签订之日起，买方不得采取任何手段或方法非法再次利旧使用！若擅自修复、利旧或以其他非法手段流入社会所产生的一切安全危害，乃至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法律后果均由买方承担，及卖方为此因追偿及损失发生的所有一切费用也有买方全部承担！

七、拆卸、装货过程中，买方应当首先保证卖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买方应当听从卖方现场负责人的安排与协调，不得顶撞现场负责人；卖方现场负责人应当积极予以配合、协调，以便拆卸、装车工作安全、高效、有序进行。买方在拆卸、装车过程中必须确保自身的安全，在拆卸、装车过程中发生所有的安全责任与事故跟卖方无关，所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由买方承担。

八、本合同一式肆份，卖方执叁份，买方执壹份。经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并盖各自章后生效，并与附件一起组成完整的法律性文件，合同正文与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买卖双方均有约束力。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或任何一方不愿协商，则任何一方均有权提起诉讼，并向卖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报废设备网上竞价处置须知；

附件三、报废设备处置承诺书；

附件四、党风廉政共建协议；

附件五、废旧设备处置安全管理协议书；

卖方会员：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买方会员：

代表：

代表：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

地址： 罗新路 305 号

地址：

日期：

日期：

附件四、

##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 党风廉政共建协议（2025）

甲方：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持久地开展反腐败斗争，进一步加强对干部的监督制约机制，加大思想设防的力度，牢固建立思想道德防线和党纪国法防线，着力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有效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保障经济业务交往活动的正常运行，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现就共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事宜签订协议如下：

#### 第一条 双方的责任

一、在经济交往活动中，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必须自觉遵守党纪国法，坚持克服以权代法的特权思想，严格按照“自尊、自省、自警、自励、自律”意识规范自己的行为，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恪守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二、在经济交往活动中，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必须增强廉政意识，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恪尽职守，秉公办事，不得损害国家利益。

三、在经济交往活动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取或接受乙方现金、礼金、高档礼品、有价证券、回扣，严禁违规收送电子礼品、电子礼券、电子红包，严禁网上选礼或通过快递物流等方式违规收送节礼或名贵特产等；乙方不得向甲方行贿钱物。

四、业务往来中需要招待对方的，要按照热情、必要、适度的原则办理，严禁公款大吃大喝、铺张浪费、超标准接待，出入高消费娱乐场所，自觉抵制“合规但不节约”等行为；不得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事务的邀请，不得组织违反有关规定的活动。

五、甲乙双方工作人员不准私下会晤和私下洽谈有关事项，遇特殊情况一时难以回避的，事后应及时向组织报告。

六、严格执行保密纪律，不准泄露工作秘密和应予保密的经济信息。

七、坚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工作程序办事、不得违规操作。

八、双方保证全面履行本协议各项规定，甲方如有违约现象，乙方可向甲方监察部门和党政负责人反映，由甲方调查处理；乙方如有违约现象，甲方将按合同总额的5%~10%对乙方予以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全部分包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由乙方无条件全部赔偿。

####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该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在分包商、供应商处报销或处理应由个人或单位支付的费用。

二、不准要求或接受分包商、供应商为个人或单位无偿购置或提供交通工具、家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住房等。

三、不准要求或者接受分包商、供应商为个人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四、不准个人与分包商、供应商发生任何形式的借款、租赁等经济往来。

五、不准通过虚增工程量、虚假签证、违规处置废旧物资等方式，从分包商、供应商处套取资金私设“小金库”。

六、不准向分包商、供应商索要或接受好处费、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卡）等。

七、不准参加分包商、供应商组织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娱乐、健身、旅游等活动，以及与分包商、供应商 赌博。

八、不准向分包商、供应商介绍或推荐亲属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与项目有关的工程分包、劳务分包、材料设备供应等 经济活动。

九、不准向分包商、供应商泄露属于保密阶段的招标、采购等商业信息。

###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按照设备报废处置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报废设备处置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第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协议作为报废设备处置合同的组成部分，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合法效力。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分包责任单位、监察部门和合同管理部各执一份，乙方执一份。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时必须将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一起执行。

十一、甲方监察部门：纪检部

联系人：李锐，联系电话：13671928873。

甲方（盖章）：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责任单位：

电话：

责任单位负责人（签名）：

地址：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方。乙方不得安排未经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在甲方提供的工作场所内从事生产工作。员工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如于甲方相关管理规定不相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相关人员进行清退，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施工前，乙方必须为其所雇佣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保额不低于 120 万/每人），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应依据所承接项目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及工作区域特性、工作性质，制定完善的安全操作规程，如存在高风险作业则必须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方案和计划，并递交一份给甲方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同时乙方需要对配合乙方作业人员以及本单位作业人员进行详细的安全技术交底，介绍作业过程的步骤和要求。

(5) 乙方必须保证自带设备或租赁设备安全可靠，不得将带病、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用于本工程。

(6) 乙方负责对自带设备或租赁设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和现场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和各种保险装置的有效性和可靠性，并将维护、保养和现场检查记录报甲方备案。

6. 施工期间，乙方指派\_\_\_\_\_同志（须持有效安全员 C 证，联系方式：\_\_\_\_\_）负责本工程项目的有关安全、防火工作，并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 号）相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当经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甲方指派\_\_\_\_\_同志（须持有效安全员 C 证，联系方式：\_\_\_\_\_）负责联系、组织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防火规定。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互相协助检查和处理工程废旧设备处置有关的安全、防火工作，预防事故的发生。

7.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发包人的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的各项规定，接收甲方的督促、检查和指导；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及督促检查的义务，对查处的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对甲方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等的情况，乙方有提请甲方整改的权利，甲方应该认真整改。

8. 在施工作业过程中的个人防护用品，必须按合同约定配备，承包人应督促施工现场人员自觉穿戴好防护用品。

9. 甲乙双方人员应对各自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由有关单位落实整改后方准施工；一经施工，就

表示该施工单位确认施工场所、作业环境、设备设施、工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不良导致的事故后果负责。

10.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经省、市、地区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考核站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证；中、小型机械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作到“定机定人”和有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

1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各类防火防爆和消防安全制度，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消防器材不准挪作他用，电焊、气割作业应按规定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十不烧”规定，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冬季废旧设备处置如必须采用明火加热的防冻措施时，应取得防火主管人员的同意，落实防火、中毒措施，并派专人值班。

12.乙方应按以下要求进行用电管理：

(1).乙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2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及国家、地方、甲方单位等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乙方领导及现场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要认真做好每个在场人员用电的安全教育，并以身作则严格遵守甲方的用电规定。

(2).乙方负责自行提供从分配电箱以下（包括从分配电箱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用电设施，并设置临电负责人，由其负责本单位所有配用电设施的运行、维护、维修管理。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存在缺陷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3).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必须满足规范及甲方要求，如乙方不按照规定要求配置，甲方有权禁止其入场使用并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如乙方不按照规定要求配置自行提供用电设施而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4).乙方必须在进场后一周内负责将本单位临电人员名单及低压电工操作证上报甲方。乙方现场所有临电人员必须持有效电工操作证上岗，证件应合格有效；无证上岗人员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5).未经项目批准，乙方不得随意挪动现场临时用电设施，不得乱接拉电源。一经发现，甲方按《安全生产违章查处管理规定》处理。

(6).乙方宿舍、厨房、库房等场所照明用电严格按照临电规范和项目规章制度，不得私自改变插座位置和用途，严禁使用电炉、电热水器、电热毯、电饭锅、碘钨灯等

大功率用电设备，严禁超负荷使用。不遵守本条规定内容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7) .乙方不得私自移动、改动现场的一切用电设施、设备和线路。不得随意乱拉乱接线路及设备，防止触电及火灾的发生。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动而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8) .乙方人员不得砸撬破坏配电设施和电气线路，必须严格服从甲方项目及临电人员的监督管理。使用过程中乙方必须由临电专业人员巡回检查，发现电气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及时上报甲方，确保安全用电。

(9) .现场每台电气设备应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开关箱安装漏电保护开关的漏电动作电流应为 30mA 以下，必须实行“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制，严禁同一个开关电器直接控制两台及两台以上用电设备（含插座）。

(10) .施工现场地下室、潮湿场所、特殊环境等照明应使用安全电压。

13.乙方须严格按照有关法规、规范、合同进行施工。

14.甲乙双方在施工中，应注意地下管线及高压架空线路的保护，甲方对地下管线和障碍物应详细交底。乙方应贯彻交底要求，如遇特殊情况应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联系，并采取保护措施。

15.贯彻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甲、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重大事故（包括甲、乙方责任造成对方人员、他方人员、行人伤亡等），双方应协力进行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国家及地方有关事故保管规定在事故发生后及时报告各自的上级主管部门及市、区（县）劳动行政部门等有关机构。

16.乙方在拆除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以及工程方案进行拆除，杜绝野蛮拆除作业，同时要时刻关注拆除区域临边的设备设施及建筑设施，杜绝由于拆除作业而对其他设备设施或建筑设施造成影响，如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进行索赔。

1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因安全事故对我司造成的声誉损失进行索赔。

18.其它未尽事宜。

为共同维护该项目的正常进行秩序，乙方应加强对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控制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确因工作需要进入现场的应采取保护措施，保证所有人员应符合甲方有关要求。

19.本协议中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甲乙双方。如有同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规不符者，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20.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并盖各自章后有效，作为合同正本的附件。

21.本协议同处置合同正本同日生效，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一切的经济损失。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时：\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罗新路 305 号